# 2024年黄山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73名人员公告

来源：网络 作者：烟雨迷离 更新时间：2024-06-28

*第一篇：2024年黄山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73名人员公告【导读】安徽事业单位招聘网为您提供：2024年黄山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73名人员公告，欢迎加入安徽事业单位QQ群：119499091。更多信息请关注安徽人事考试网http://w...*

**第一篇：2024年黄山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73名人员公告**

【导读】安徽事业单位招聘网为您提供：2024年黄山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73名人员公告，欢迎加入安徽事业单位QQ群：119499091。更多信息请关注安徽人事考试网http://wuhu.offcn.com

♦推荐阅读

【2024年安徽事业单位笔试辅导简章】

【2024年安徽事业单位网校课程，笔试+面试6980不过全退】

为做好2024年度市直部分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人员工作，根据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的通知》(皖人社发〔2024〕78号)等规定，现就2024年度黄山市市直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一)坚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二)坚持考试考察、择优聘用;

(三)坚持统一组织、分工负责。

二、招聘计划

经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2024年度市直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73名，招聘计划(岗位)等信息于5月29日起同时在安徽人事考试网(http://ah.offcn.com/)中国黄山网(http:///)黄山先锋网(http:///)、黄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http://web.huangshan.gov.cn/JA012/)、黄山市人事考试网(http:///下同)及相关媒体上统一发布。

三、招聘条件

招聘对象主要为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历届大学本科(学士)及以上毕业生(除市二院护理岗位学历放宽至大专及以上)，以及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人员，且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

(三)具有良好的品行;

(四)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

(五)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六)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年龄条件”中“30周岁以下”为“1984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其他涉及年龄计算的依此类推)。“报考条件”中的工作经历要求，按足年计算，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31日。因工作单位变化而中断时间的可以累计。在校学生在读期间参加勤工俭学、实习等不视为工作经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一)不符合招聘岗位条件要求的人员;

(二)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

(三)现役军人;

(四)经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具有考试违纪行为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五)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处于刑事处罚期间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六)法律规定不得参加报考或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

四、网络报名

报名采用网络报名的方式进行，报名网站为黄山市人事考试网。报名时间为2024年6月7日9:00至6月11日16:00，逾期不再补报。

报考人员登录黄山市人事考试网进行报名，签署“诚信承诺书”，填写《黄山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资格审查表》，上传本人电子照片(近期免冠正面证件照，jpg格式，尺寸为295×413像素，大小20—100kb)，并提供有效通讯方式。报考人员填写的信息必须与本人实际情况、报考条件和所报考的岗位要求相一致。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考试、聘用等资格。

每位报考人员限报一个岗位，并使用本人同一有效身份证件(居民身份证、军人身份证、护照)进行报名和参加考试。

报考人员报名后至6月11日17：00前可随时登录黄山市人事考试网查询是否通过了资格审查。通过审查的，不得改报其他岗位;尚未审查或未通过审查的，在6月12日16：00之前可以改报其他岗位。

通过资格审查的报考人员于6月13日16：00前登录黄山市人事考试网按规定缴纳统考笔试费用和报名确认(逾期未缴费的视为自行放弃)。

根据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财政厅皖价费〔2024〕118号文件规定，按每人每科45元标准收取考试费用(两科共计90元)。

报考人员须提前办理网上支付笔试统考费用的支付工具(工商银行的牡丹灵通卡、e时代卡、信用卡、贷记卡、理财金账户)。

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城镇家庭和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可以享受减免统考笔试费用的政策。此类人员报名后，先实行网上确认和网上缴费。考生于2024年6月18日至6月20日期间，到市人事考试中心办理减免笔试考试费用审核确认手续(地址：黄山市屯溪区黄山东路89号)。办理减免手续时，报考人员应携带以下证明材料：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城镇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供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证明和低保证(复印件);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供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

扶贫办(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复印件)。上述人员均须同时提供能够证明其与家庭所属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户口簿等)。

应聘同一岗位的人员，其报考人数与岗位招聘数的比例不低于3:1，不足规定开考比例的，取消或核减该岗位招聘计划数。对达不到规定比例的特殊岗位(专业)，须经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后方可开考。被取消招聘岗位的报考人员，可于6月15日9：00—11：00改报其他岗位。

五、统一考试

2024年度黄山市市直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统一考试(笔试)由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同组织实施。

(一)笔试科目、内容

笔试分两个科目：《公共基础知识》、《申论》或《专业知识》(各岗位考试科目见公开招聘计划(岗位)表)。笔试成绩采用百分制计分法。

《公共基础知识》主要内容：政治(含2024年1-5月重要时政)、经济、法律、文学、自然、科技、国情省情等常识。总分100分。

《申论》主要内容：阅读理解能力、综合分析能力、提出和解决问题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总分100分。

《专业知识》主要内容：各招聘岗位应掌握的专业基础知识。总分100分。

(二)笔试时间和地点

笔试时间：2024年6月21日(星期六)

上午8︰00—9︰30《公共基础知识》，上午10︰00—12︰00《申论》或《专业知识》。笔试地点：屯溪(详见准考证)。

统考笔试合成成绩：考《公共基础知识》、《申论》的，按《公共基础知识》成绩60%、《申论》成绩40%合成确定;考《公共基础知识》、《专业知识》的，按《公共基础知识》成绩40%、《专业知识》成绩60%合成确定。计算时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第三位四舍五入。

为确保新进人员基本素质，设定考试最低控制分数线。报考人员的统考笔试合成成绩及《公共基础知识》成绩均须达到50分及以上(含加分达50分)，方可进入下一轮面试。考生有一科无成绩的，取消进入下一轮面试资格。

(三)注意事项

①报考人员于2024年6月18日9︰00至6月20日18︰00登陆黄山市人事考试网自行打印《准考证》。考试时须凭本人《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居民身份证、军人身份证、护照、贴有照片且加盖户籍专用章的户籍证明)进入考场。②应聘人员可在笔试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登陆黄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和黄山市人事考试网查询笔试考试成绩。

(四)加分因素

对报考本次招聘岗位的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的高校

毕业生，按规定兑现加分政策。上述人员于2024年6月18日至6月20日期间，携带相关证书到黄山市人社局事业科(联系电话：0559-2355343)申报加分事宜。大学生“村官”应提供由省(市)级组织部门出具的大学生村官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特岗教师”应提供由省级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教师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三支一扶”人员应提供由全国“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监制、省级“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机构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大学生服务西部志愿者应提供由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原件和复印件。对经审核符合加分条件的人员，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其网站向社会公示5天，公示无异议的，按规定程序在考试成绩合成前分别在《公共基础知识》、《申论》或《专业知识》成绩上加2分，逾期不再补办。

六、资格复审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市直有关单位按照应聘人员统考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根据岗位招聘人数，统一按照1：3比例确定各招聘岗位参加面试的人员名单，并进行资格复审。最后一名如有数名考生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确定为参加面试人选。不足规定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面试人选。资格复审依据招聘公告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和应聘人员网上报名时提供的照片与信息，对照市人事考试中心提供的《考场座次表》上的考生照片与信息进行。凡与报考资格条件要求不符或不能按规定提供证件材料的，取消其参加面试资格。由此出现人选缺额的，按照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资格复审截止时间为面试前一天17:00，因故出现人员缺额的，不再递补。

资格复审时，报考人员应提供以下证件、材料：

(1)属全日制2024年应届毕业生的，须提供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学生证原件、报名资格审查表、学历(学位)证书或所在学校盖章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等材料。

(2)属社会人员的，须提供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学历(学位)证书、招聘岗位规定要求的相关证书(证件)原件和报名资格审查表等材料。其中属在编正式工作人员的，需按人事管理权限提供单位和主管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资格复审具体时间地点另行公告，不按时参加资格复审的视为自动放弃。资格复审合格的报考人员，领取面试通知书。

七、面试

面试由市人社局会同市委组织部统一组织实施。面试方式拟采取结构化面试、试讲、答辩、技能操作等方式进行,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

(一)面试人员确定。根据招聘岗位数，在同岗位中依笔试合成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通过资格复审后，按面试人数与招聘岗位数3：1的比例确定。不足规定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最后一名如有多名考生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确定为面试人员。

(二)有关事项。面试人员少于或等于岗位招聘数的，面试成绩须达到65分以上(含65分),方可进入体检与考察程序。

面试方式及其他相关信息于统一考试结束后，另行在黄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市人事考试网站公布，请考生及时查看，并在规定时间领取面试通知书(面试时间与地点见面试通知书)。因考生个人原因延误面试的，视为自动放弃。

八、成绩合成报考人员考试最终成绩依统考笔试合成成绩占50%与面试成绩占50%合成确定后在黄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及黄山市人事考试网站上公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招聘计划数和报考人员考试最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1：1的比例等额确定进入体检、考察的人员(如考生最终成绩相同的，考《专业知识》的按面试、《专业知识》成绩高低排序;考《申论》的按面试、《公共基础知识》成绩高低排序;如仍相同的则采取加试方式进行)。

九、考察体检

体检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市直主管部门负责统一组织实施。考察由市直主管部门及招聘单位负责组织实施，考察工作根据拟聘用岗位的要求，采取多种形式，全面了解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业务能力、工作实绩(学业成绩)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方面的情况，并形成考察材料。体检工作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24〕1号)、《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国人厅发〔2024〕25号)、《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24〕19号)和《公务员录用体检特殊标准(试行)》(人社部发〔2024〕82号)等规定执行，市纪检监察部门人员全程参与监督。体检工作结束后，由医院出具“合格”或“不合格”的结论性意见，并加盖单位体检专用公章。对考察、体检出现缺额的，按照规定程序和时限，在同岗位面试人员中，按考试最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

十、公示

对考察、体检均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名单，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及市人事考试网站公示7天。

十一、签约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或公示结果不影响聘用的，由招聘单位主管部门将拟聘人员名单、《黄山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批表》(在编正式工作人员填写《黄山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调动报批表》)、人事代理人员“解除劳动关系证明”、招聘岗位所要求的学历、学位、资格等证书、实际工作经历证明、考察材料、体检表、公示材料、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另须提供省(市)级组织部门出具的大学生“村官”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省级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教师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全国“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监制、省级“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机构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

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报送市委组织部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理有关聘用报批手续。

对违反公开招聘规定或未能在2024年8月31日前提供招聘岗位所要求的相应层次的学历、学位等证书的报考人员，取消其聘用资格。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事厅关于在全省事业单位试行人员聘用制度意见的通知》(皖政办〔2024〕13号)规定，招聘单位须与受聘人员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确立人事关系。聘用人员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事业单位新进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聘用。

十二、有关事宜

本《公告》由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

市直事业单位有关招聘政策及统考考务、面试、考察、体检等后续信息，请考生及时登陆黄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黄山市人事考试等网站查询、查阅。

本次招聘统一组织的笔试，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不指定任何教材、复习资料，也不举办、不委托举办任何形式的辅导和培训活动。

本次招聘市纪检监察部门全程参与。

政策咨询电话：0559-2355343(市人社局事业科)

0559-2355043(市委组织部公务员科)

考务咨询电话：0559-2354480(市人事考试中心)

监督举报电话：0559-2355407(市纪检委)

上述咨询服务和监督举报电话于正常办公时间使用。

特此公告。

中共黄山市委组织部

黄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5月29日

附件：2024年度黄山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岗位表

更多内容请访问:安徽人事考试网、芜湖人事考试网、芜湖公务员考试网、安徽公务员考试网

**第二篇：2024年宣城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公告**

2024年宣城市宣州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公告

根据岗位空缺情况和工作需要，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原人事部6号令)及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关于印发的通知》(皖人社发〔2024〕78号)精神，现就2024宣州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工作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一)坚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二)坚持考试考察、择优聘用;

(三)坚持统一组织、分工负责。

二、招聘岗位和计划

2024年宣州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56名(专业技术岗位48名，管理岗位8名)，其中安排1名招聘计划，用于定向招聘经我省统一组织、服务期满、考核称职(合格)的“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工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人员，以及中央和外省组织选拔、服务期满、考核称职(合格)的安徽籍“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具体见附件1《2024年宣州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数量、条件一览表》)。

三、招聘对象和条件

招聘对象为国家承认学历(学位)的应、历届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生以及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人员，且符合以下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

(三)具有良好的品行;

(四)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

(五)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六)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具体见附件1《2024年宣州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数量、条件一览表》)。

“年龄条件”中“30周岁以下”为“1984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其他涉及年龄计算的依此类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一)不符合招聘岗位条件要求的人员;

(二)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脱产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也不得以原已取得的相应学历、学位报考);

(三)现役军人;

(四)经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具有考试违纪行为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五)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处于刑事处罚期间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六)法律规定不得参加报考或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

四、招聘程序和办法

招聘工作按照发布招聘信息、网络报名与资格初审、笔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与考察(含资格再审)、公示、报批、签订聘用合同等程序进行。

(一)信息发布

本次招聘信息通过宣州区人民政府网()、宣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xzlbj/index.aspx)、宣州人力资源信息网()等网站发布，其他有关信息将陆续在宣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宣州人力资源信息网站发布，报考人员请及时主动到指定网站了解相关信息。

(二)网络报名

1、报名采用网络报名的方式进行，报名网站为宣城市人事考试(培训)网(http:///sydw/

安徽事业单位招聘：http://ah.gongkaocn.com/sydw/zkgg/

安徽事业单位考试真题：http://ah.gongkaocn.com/zhenti/sydw/

安徽事业单位考试试题：http://ah.gongkaocn.com/moni/sydw/

安徽事业单位考试辅导：http://ah.gongkaocn.com/fudao/sydw/

安徽事业单位考试信息：http://ah.gongkaocn.com/sydw/gkxw/

安徽卓博教育安徽事业单位考试辅导班报班咨询热线：0551-67109967

**第三篇：2024年咸阳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2024年咸阳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根据《陕西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办法》和《咸阳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市直事业单位岗位空缺情况和2024年增人计划，经研究决定，对2024年市直事业单位需要补充的工作人员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现将招聘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名额和岗位

2024年咸阳市市直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192名，其中管理人员19名，专业技术人员173名，具体招聘单位和岗位见附表。

二、招聘对象和条件

（一）招聘对象

2024年以前（含2024年应届生）毕业的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以及符合岗位要求的其他人员。招聘岗位所需的具体资格条件按附表岗位要求确定。报考职位所要求的毕业证、学位证的发证日期和全日制统招应往届毕业生的报到证发证日期均为2024年8月15日前。

（二）应聘人员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

2、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3、具有招聘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文化程度和业务能力；

4、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5、大学专科学历应为咸阳生源或具有咸阳辖区常住户口的人员（以2024年8月15日前户口所在地为准）；

6、招聘岗位有具体年龄要求的，从其要求；招聘岗位没有具体年龄要求的，大专及本科学历要求在18周岁以上、28周岁以下（1983年8月15日至1993年8月15日期间出生），硕士研究生30周岁以下（1981年8月15日以后出生），博士研究生35周岁以下（1976年8月15日以后出生）；

7、具备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

三、招聘方法步骤

本次公开招聘，采取公布招聘岗位和所需资格条件、报名与资格审查、笔试、面试、体检、考核、公示、录取聘用等方法分步实施。

（一）公布招聘岗位和资格条件

在咸阳市政府公众信息网（）、咸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咸阳人才网（）等网站上统一发布公告。

（二）报名与资格审查

1、报名时间：2024年8月15日—8月21日（上午 8：30—12：00，下午：2：30—6：00）

2、报名地点：咸阳市长城饭店（咸阳市渭阳西路6号），乘11路、16路、18路公交车均可到达，咨询电话：029—33210438，33576964。

3、报名办法：报考人员首先从咸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表格下载栏目下载《咸阳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后打印，连同本人亲笔简历，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专业技术资格证原件及复印件，近期免冠同版一寸彩照两张，招聘岗位所需条件中另有要求的，还须提供相关工作经历证明（加盖用人单位公章），已就业人员还须出具所在单位同意报考证明，一并带到报名地点，经审查，符合报考条件的，现场办理登记、缴费、确认等报名手续。填写报名登记表时，报考人员要认真阅读承诺书，如实提交有关材料和信息，凡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报考人员只能选择一个单位中一个职位进行报名，报名时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4、考试收费标准按照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录用机关工作人员和国家公务员收费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陕价费调发

[2024]89号）规定，收取笔试考务费每名考生100元。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报考人员和农村绝对贫困家庭报考人员可以减免考务费用。

拟享受减免有关考务费用的人员，通过资格审查后，于8月22日上午8：30至下午6：00携带有关证明材料，到咸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市政府八楼4号）办理减免考务费用手续，逾期不再办理。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报考人员，携带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区、市）民政部门出具的享

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和低保证（复印件）；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携带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区、市）扶贫办（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复印件）。

5、笔试准考证的领取。资格审查合格的考生，凭身份证于2024年9月1日（上午8：30—12：00，下午2：30—6：00）在咸阳市长城饭店（咸阳市渭阳西路6号）领取笔试准考证。

6、为了体现公平竞争，报考同一岗位的人数与招聘人数之比不能低于3：1，达不到这一比例的，原则上减少或取消该专业招聘计划；对于报考人数较少且属于我市急需专业的，经用人单位及其上级主管部门申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报市政府审查同意后，可适当降低比例，但其面试成绩不得低于60分，否则不予录用；通过笔试进入面试人员，其笔试成绩不得低于所有参加笔试人员的平均成绩，否则，取消面试资格。

（三）考试

本次公开招聘考试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办法进行。

1、笔试。笔试内容为公共基础知识，主要涉及事业单位概况、政治基础知识、法律基础知识、公文写作与处理、职业道德、经济基础知识、科技基础知识、国情、省情、市情等内容。

具有研究生学历并取得硕士学位的人员，现场报名经资格确认后，不参加笔试，直接参加面试；研究生以上学历报考本科及以下学历岗位的，面试人数不受1：3比例限制。

笔试时间为2024年9月3日上午9：00—11：00，考生持身份证和

笔试准考证参加考试，考试地点详见笔试准考证。9月8日前在咸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公布笔试成绩。

本次统一组织的公开招聘考试，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单位和个人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2、面试。笔试结束后，依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照报考职位1：3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员。考生可在咸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查看笔试成绩和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面试工作按招聘单位分步进行。各招聘单位具体面试的工作安排，请注意咸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的通知。

面试结束后，根据考生综合成绩（本专科学历职位上报考的研究生与本专科考生凭面试成绩确定次序，本专科考生之间凭综合成绩确定次序），从高分到低分每个岗位按1：1的比例确定体检、考核对象。综合成绩的计算方法：

①硕士研究生及其以上学历要求的岗位，考生的面试成绩即为综合成绩；

②其他所有招聘岗位：

综合成绩=笔试成绩×60%+面试成绩×40%。

3、体检。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统一组织进行，体检标准除行业有特殊要求外，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安排在咸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查看。

4、考核。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事业单位的主管部门进行。着重考核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遵纪守法情况、道德品质修

养以及需要回避的情况等。

对体检、考核不合格的，不得聘用，空缺的名额按成绩排名顺序依次递补。

（四）录取聘用

体检考核结束后，根据体检和考核结果，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在网上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

公示结束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向拟聘用人员发放《咸阳市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录取通知书》，办理有关聘用手续。考生一经聘用，用人单位必须尽快协助办理有关手续，不得以任何理由推托或拒绝办理。新招聘人员享受本单位现有职工同等待遇。考生因个人原因产生的纠纷或其它与聘用无关的事项，由考生个人负责。新聘用人员试用期为一年，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其聘用资格。

附件： 2024年咸阳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招聘

岗位一览表

咸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一年八月八日

**第四篇：2024年黄山市休宁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18名工作人员公告**

【导读】安徽事业单位招聘网为您提供：2024年黄山市休宁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18名工作人员公告，欢迎加入安徽事业单位QQ群：119499091。更多信息请关注安徽人事考试网http://wuhu.offcn.com

♦推荐阅读

【2024年安徽事业单位笔试辅导简章】

【2024年安徽事业单位网校课程，笔试+面试6980不过全退】

为做好2024我县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人员工作，根据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的通知》(皖人社发〔2024〕78号)等规定，现就2024休宁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工作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一)坚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二)坚持考试考察、择优聘用。

(三)坚持统一组织、分工负责。

二、招聘计划

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2024我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18名，招聘计划(岗位)等信息于5月29日起同时在黄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http://web.huangshan.gov.cn/JA012/)、黄山市人事考试网(http://)及相关媒体上统一发布。

三、招聘条件

招聘对象主要为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历届大专及以上毕业生，以及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人员，且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

(三)具有良好的品行;

(四)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

(五)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六)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年龄条件”中“35周岁以下”为“1979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其他涉及年龄计算的依此类推)。“报考条件”中的工作经历要求，按足年计算，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31日。因工作单位变化而中断时间的可以累计。在校学生在读期间参加勤工俭学、实习等不视为工作经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一)不符合招聘岗位条件要求的人员;

(二)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

(三)本县在职在编人员;

(四)现役军人;

(五)经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具有考试违纪行为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六)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处于刑事处罚期间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七)法律规定不得参加报考或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

四、网络报名

报名采用网络报名的方式进行，报名网站为黄山市人事考试网。报名时间为2024年6月7日9:00至6月11日16:00，逾期不再补报。

报考人员登录黄山市人事考试网进行报名，签署“诚信承诺书”，填写《黄山市休宁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资格审查表》，上传本人电子照片(近期免冠正面证件照，jpg格式，尺寸为295×413像素，大小20—100kb)，并提供有效通讯方式。报考人员填写的信息必须与本人实际情况、报考条件和所报考的岗位要求相一致。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考试、聘用等资格。

每位报考人员限报一个岗位，并使用本人同一有效居民身份证件进行报名和参加考试。报考人员报名后至6月11日17：00前可随时登录黄山市人事考试网查询是否通过资格审查。通过审查的，不得改报其他岗位;尚未审查或未通过审查的，在6月12日16：00之前可以改报其他岗位。

通过资格审查的报考人员于6月13日16：00前登录黄山市人事考试网按规定缴纳统考笔试费用和报名确认(逾期未缴费的视为自行放弃)。

根据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财政厅皖价费〔2024〕118号文件规定，按每人每科45元标准收取考试费用(两科共计90元)。

报考人员须提前办理网上支付笔试统考费用的支付工具(工商银行的牡丹灵通卡、e时代卡、信用卡、贷记卡、理财金账户)。

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的城镇家庭和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可以享受减免统考笔试费用的政策。此类人员报名后，先实行网上确认和网上缴费。考生于2024年6月18日至6月20日期间，到休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休宁县海阳镇玉宁街29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三楼，联系电话0559—7512584)办理减免笔试考试费用审核确认手续。办理减免手续时，报考人员应携带以下证明材料：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城镇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供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证明和低保证

(复印件);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供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扶贫办(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复印件)。上述人员均须同时提供能够证明其与家庭所属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户口簿等)。

应聘同一岗位的人员，其报考人数与岗位招聘数的比例不低于3:1，不足规定开考比例的，取消或核减该岗位招聘计划数。对达不到规定比例的特殊岗位(专业)，须经县招聘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后方可开考。被取消招聘岗位的报考人员，可于6月15日9：00—11：00改报其他岗位。

五、统一考试

2024休宁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考试(笔试全市统一)由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同组织实施。

(一)笔试科目、内容

笔试分两个科目：《公共基础知识》、《申论》(各岗位考试科目见公开招聘计划(岗位)表)。笔试成绩采用百分制计分法。

《公共基础知识》主要内容：政治(含2024年1-5月重要时政)、经济、法律、文学、自然、科技、国情省情等常识。总分100分。

《申论》主要内容：阅读理解能力、综合分析能力、提出和解决问题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总分100分。

(二)笔试时间和地点

笔试时间：2024年6月21日(星期六)

上午8︰00—9︰30《公共基础知识》，上午10︰00—12︰00《申论》。

笔试地点：休宁县城(详见准考证)。

统考笔试合成成绩为《公共基础知识》成绩占60%与《申论》成绩占40%合成确定。计算时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第三位四舍五入。

为确保新进人员基本素质，设定考试最低控制分数线。报考人员的统考笔试合成成绩及《公共基础知识》成绩须达到50分及以上(含加分达50分)，方可进入下一轮面试。考生有一科无成绩的，取消进入下一轮面试资格。

(三)注意事项

①报考人员于2024年6月18日9︰00至6月20日18︰00登陆黄山市人事考试网自行打印《准考证》。考试时须凭本人《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居民身份证、军人身份证、护照、贴有照片且加盖户籍专用章的户籍证明)进入考场。②应聘人员可在笔试结束后10个工作日登陆休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和休宁人才网查询笔试考试成绩。

(四)加分因素

对报考本次招聘岗位的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的高校毕业生，按规定兑现加分政策。上述人员于2024年6月18日至6月20日期间，携带相关证书到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休宁县海阳镇玉宁街29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三楼，联系电话0559—7512584)申报加分事宜。大学生“村官”应提供由省(市)级组织部门出具的大学生村官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特岗教师”应提供由省级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教师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三支一扶”人员应提供由全国“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监制、省级“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机构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大学生服务西部志愿者应提供由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原件和复印件。对经审核符合加分条件的人员，由休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其网站向社会公示5天，公示无异议的，按规定程序在考试成绩合成前分别在《公共基础知识》、《申论》成绩上加2分，逾期不再补办。

六、资格复审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县直有关部门按照应聘人员统考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根据岗位招聘人数，统一按照1：3比例确定各招聘岗位参加面试的人员名单(其中岗位代码为50011的岗位按照1:5比例确定招聘岗位参加面试的人员名单)，并进行资格复审。最后一名如有数名考生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确定为参加面试人选。不足规定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面试人选。资格复审依据招聘公告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和应聘人员网上报名时提供的照片与信息，对照市人事考试中心提供的《考场座次表》上的考生照片与信息进行。凡与报考资格条件要求不符或不能按规定提供证件材料的，取消其参加面试资格。由此出现人选缺额的，按照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资格复审截止时间为面试前一天17:00，因故出现人员缺额的，不再递补。

资格复审时，报考人员应提供以下证件、材料：

(1)属全日制2024年应届毕业生的，须提供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学生证原件、报名资格审查表和所在学校盖章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等材料。

(2)属社会人员的，须提供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学历(学位)证书、招聘岗位规定要求的相关证书(证件)原件和报名资格审查表等材料。其中属在编正式工作人员的，需按人事管理权限提供单位和主管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资格复审具体时间地点另行公告，不按时参加资格复审的视为自动放弃。资格复审合格的报考人员，领取面试通知书。

七、面试

面试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县委组织部统一组织实施。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

(一)面试人员确定。根据招聘岗位数，在同岗位中依笔试合成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通过资格复审后，按面试人数与招聘岗位数3：1的比例确定(其中岗位代码为50011的招聘岗位按5:1的比例确定)。不足规定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最后一名如有多名考生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确定为面试人员。

(二)面试方式。

采取结构化的方式进行，面试成绩当场向应聘者公布。

(三)有关事项。面试人员少于或等于岗位招聘数的，面试成绩须达到65分以上(含65分),方可进入体检与考察程序。

面试相关信息在休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和休宁人才网上公布，请考生及时查看。并在规定时间领取面试通知书(面试时间与地点见面试通知书)。因考生个人原因延误面试的，视为自动放弃。

八、成绩合成报考人员考试最终成绩依统考笔试合成成绩的50%与面试成绩的50%合成确定后在休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及休宁人才网站上公布。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招聘计划数和报考人员考试最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1：1的比例等额确定进入体检、考察的人员(如考生最终成绩相同的，按面试、《公共基础知识》成绩高低排序，如仍相同的则采取加试方式进行)。

九、考察体检

体检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县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统一组织实施。考察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县直主管部门及招聘单位负责组织实施，考察工作根据拟聘用岗位的要求，采取多种形式，全面了解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业务能力、工作实绩(学业成绩)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方面的情况，并形成考察材料。体检工作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24〕1号)、《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国人厅发〔2024〕25号)、《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24〕19号)和《公务员录用体检特殊标准(试行)》(人社部发〔2024〕82号)等规定执行,县纪检监察部门人员全程参与监督。体检工作结束后，由医院出具“合格”或“不合格”的结论性意见，并加盖单位体检专用公章。对考察、体检出现缺额的，按照规定程序和时限，在同岗位报考人员中，按考试最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

十、公示

对考察、体检均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名单，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及县人才网站公示一周。

十一、签约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或公示结果不影响聘用的，由招聘单位主管部门将拟聘人员名单，《休宁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批表》(在编正式工作人员填写《休宁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调动报批表》)、人事代理人员“解除劳动关系证明”、招聘岗位所要求的学历、学位、资格等证书、实际工作经历证明、考察材料、体检表、公示材料、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另须提供省级组织部门出具的大学生“村官”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省级

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教师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全国“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监制、省级“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机构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报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理有关聘用报批手续。

对违反公开招聘规定或未能在2024年8月31日前提供招聘岗位所要求的相应层次的学历、学位等证书的报考人员，取消其聘用资格。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事厅关于在全省事业单位试行人员聘用制度意见的通知》(皖政办〔2024〕13号)规定，招聘单位须与受聘人员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确立人事关系。聘用人员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事业单位新进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聘用。

十二、有关事宜

本《公告》由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

事业单位有关招聘政策及统考考务、面试、考察、体检等后续信息，请考生及时登陆休宁先锋网、休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休宁人才网站查询、查阅。

本次招聘统一组织的笔试，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不指定任何教材、复习资料，也不举办、不委托举办任何形式的辅导和培训活动。

本次招聘县纪检监察部门全程参与。

政策、考务咨询电话：0559-7512584(县人社局)

监督举报电话：0559-7517024(县监察局)

上述咨询服务和监督举报电话于正常办公时间使用。

特此公告。

附件：2024年休宁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岗位计划表.xls

中共休宁县委组织部 休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5月29日

更多内容请访问:安徽人事考试网、芜湖人事考试网、芜湖公务员考试网、安徽公务员考试网

**第五篇：2024年黄山市祁门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48名公告**

【导读】安徽事业单位招聘网为您提供：2024年黄山市祁门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48名公告，欢迎加入安徽事业单位QQ群：119499091。更多信息请关注安徽人事考试网http://wuhu.offcn.com【2024年安徽事业单位笔试辅导简章】

【2024年安徽事业单位网校课程，笔试+面试6980不过全退】

为做好2024祁门县部分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人员工作，根据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的通知》(皖人社发〔2024〕78号)等规定，现就2024祁门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工作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一)坚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二)坚持考试考察、择优聘用。

(三)坚持统一组织、分工负责。

二、招聘计划

经县委、县政府同意并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2024祁门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48名。其中安排5名招聘计划用于定向招聘经我省统一组织、服务期满、考核称职(合格)的“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工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人员以及中央和外省组织选拔、服务期满、考核称职(合格)的安徽籍“服务基层项目”人员。

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24年5月29日起同时在祁门政务信息网(http:///)、祁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main.asp)、黄山市人事考试网(http:///)及相关媒体上统一发布招聘公告。考务等其他有关信息将陆续在祁门政务信息网、祁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上发布，请考生登录网站查询。

三、招聘条件

招聘对象主要为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历届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生(部分岗位中专及以上学历),以及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人员，且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

(三)具有良好的品行;

(四)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

(五)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六)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年龄条件”中“25周岁以下”为“1989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其他涉及年龄计算的依此类推)。“报考条件”中的工作经历要求，按足年计算，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31日。因工作单位变化而中断时间的可以累计。在校学生在读期间参加勤工俭学、实习等不视为工作经

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一)不符合招聘岗位条件要求的人员;

(二)本县在编正式工作人员;

(三)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

(四)现役军人;

(五)经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具有考试违纪行为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六)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处于刑事处罚期间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七)法律规定不得参加报考或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

四、网络报名

报名采用网络报名的方式进行，报名网站为黄山市人事考试网。报名时间为2024年6月7日9:00至6月11日16:00，逾期不再补报。

报考人员登录黄山市人事考试网进行报名，签署“诚信承诺书”，填写《祁门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资格审查表》，上传本人电子照片(近期免冠正面证件照，jpg格式，尺寸为295×413像素，大小20—100kb)，并提供有效通讯方式。报考人员填写的信息必须与本人实际情况、报考条件和所报考的岗位要求相一致。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考试、聘用等资格。

每位报考人员限报一个岗位，并使用本人同一有效身份证件(居民身份证、军人身份证、护照)进行报名和参加考试。

报考人员报名后至6月11日17：00前可随时登录黄山市人事考试网查询是否通过了资格审查。通过审查的，不得改报其他岗位;尚未审查或未通过审查的，在6月12日16：00之前可以改报其他岗位。

通过资格审查的报考人员于6月13日16：00前登录黄山市人事考试网按规定缴纳统考笔试费用和报名确认(逾期未缴费的视为自行放弃)。

根据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财政厅皖价费〔2024〕118号文件规定，按每人每科45元标准收取考试费用(两科共计90元)。

报考人员须提前办理网上支付笔试统考费用的支付工具(工商银行的牡丹灵通卡、e时代卡、信用卡、贷记卡、理财金账户)。

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城镇家庭和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可以享受减免统考笔试费用的政策。此类人员报名后，先实行网上确认和网上缴费。考生于2024年6月18日至6月20日期间，到祁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办理减免笔试考试费用的审核确认手续(地址：县政府三楼)。办理减免手续时，报考人员应携带以下证明材料：享受

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城镇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供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证明和低保证(复印件);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供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扶贫办(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复印件)。上述人员均须同时提供能够证明其与家庭所属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户口簿等)。

应聘同一岗位的人员，其报考人数与岗位招聘数的比例不低于3:1，不足规定开考比例的，取消或核减该岗位招聘计划数。对达不到规定比例的特殊岗位(专业)，须经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后方可开考。被取消招聘岗位的报考人员，可于6月15日9：00—11：00改报其他岗位。

五、统一考试

2024祁门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统一考试(笔试)由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同组织实施。

(一)笔试科目、内容

笔试分两个科目：《公共基础知识》、《申论》或《专业知识》(各岗位考试科目见公开招聘计划(岗位)表)。笔试成绩采用百分制计分法。

《公共基础知识》主要内容：政治(含2024年1-5月重要时政)、经济、法律、文学、自然、科技、国情省情等常识。总分100分。

《申论》主要内容：阅读理解能力、综合分析能力、提出和解决问题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总分100分。

《专业知识》主要内容：各招聘岗位应掌握的专业基础知识。总分100分。

(二)笔试时间和地点

笔试时间：2024年6月21日(星期六)

上午8︰00—9︰30《公共基础知识》，上午10︰00—12︰00《申论》或《专业知识》。笔试地点：祁门县城(详见准考证)。

统考笔试合成成绩：考《公共基础知识》、《申论》的，按《公共基础知识》成绩60%、《申论》成绩40%合成确定;考《公共基础知识》、《专业知识》的，按《公共基础知识》成绩40%、《专业知识》成绩60%合成确定。计算时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第三位四舍五入。

为确保新进人员基本素质，设定考试最低控制分数线。报考人员的统考笔试合成成绩及《公共基础知识》成绩均须达到50分及以上(含加分达50分)，方可进入下一轮面试。考生有一科无成绩的，取消进入下一轮面试资格。

(三)注意事项

①报考人员于2024年6月18日9︰00至6月20日18︰00登陆黄山市人事考试网自行打印《准考证》。考试时须凭本人《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居民身份证、军人身份证、护照、贴有照片且加盖户籍专用章的户籍证明)进入考场。②应聘人员可在笔试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登陆祁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和黄山市人事考试网查询笔试考试成绩。

(四)加分因素

对报考本次非定向招聘岗位的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的高校毕业生，按规定兑现加分政策。上述人员于2024年6月18日至6月20日期间，携带相关证书到祁门县人社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联系电话：0559-4506801)申报加分事宜。大学生“村官”应提供由省(市)级组织部门出具的大学生村官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特岗教师”应提供由省级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教师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三支一扶”人员应提供由全国“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监制、省级“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机构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大学生服务西部志愿者应提供由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原件和复印件。对经审核符合加分条件的人员，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网站向社会公示5天，公示无异议的，按规定程序在考试成绩合成前分别在《公共基础知识》、《申论》或《专业知识》成绩上加2分，逾期不再补办。

六、资格复审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应聘人员统考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根据岗位招聘人数，统一按照1：3比例确定各招聘岗位参加面试的人员名单，并进行资格复审。最后一名如有数名考生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确定为参加面试人选。不足规定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面试人选。资格复审依据招聘公告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和应聘人员网上报名时提供的照片与信息，对照市人事考试中心提供的《考场座次表》上的考生照片与信息进行。凡与报考资格条件要求不符或不能按规定提供证件材料的，取消其参加面试资格。由此出现人选缺额的，按照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资格复审截止时间为面试前一天17:00，因故出现人员缺额的，不再递补。

资格复审时，报考人员应提供以下证件、材料：

(1)属全日制2024年应届毕业生的，须提供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学生证原件、报名资格审查表和所在学校盖章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等材料。

(2)属社会人员的，须提供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学历(学位)证书、招聘岗位规定要求的相关证书(证件)原件和报名资格审查表等材料。其中属外县在编正式工作人员的，需按人事管理权限提供单位和主管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3)属 “服务基层项目”岗位的人员，须提供省级组织部门出具的大学生村官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省级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教师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全国“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监制、省级“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机构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原件和复印件、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学历证书、招聘岗位规定要求的相关证书(证件)原件和报名资格审查表等材料。

资格复审具体时间地点另行公告，不按时参加资格复审的视为自动放弃。资格复审合格的报考人员，领取面试通知书。

七、面试

面试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县委组织部统一组织实施。面试方式拟采取结构化面试、试讲、答辩、技能操作等方式进行,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

(一)面试人员确定。根据招聘岗位数，在同岗位中依笔试合成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通过资格复审后，按面试人数与招聘岗位数3：1的比例确定。不足规定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最后一名如有多名考生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确定为面试人员。

(二)有关事项。面试人员少于或等于岗位招聘数的，面试成绩须达到65分以上(含65分),方可进入体检与考察程序。

面试方式及其他相关信息于统一考试结束后，另行在祁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公布，请考生及时查看。并在规定时间领取面试通知书(面试时间与地点见面试通知书)。因考生个人原因延误面试的，视为自动放弃。

八、成绩合成报考人员考试最终成绩依统考笔试合成成绩的50%与面试成绩的50%合成确定后在祁门政务信息网、祁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公布。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招聘计划数和报考人员考试最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1：1的比例等额确定进入体检、考察的人员(如考生最终成绩相同的，考《专业知识》的按面试、《专业知识》成绩高低排序;考《申论》的按面试、《公共基础知识》成绩高低排序;如仍相同的则采取加试方式进行)。

九、考察体检

体检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统一组织实施。考察由县人社局会同县委组织部、县纪检委(监察局)及招聘单位负责组织实施，考察工作根据拟聘用岗位的要求，采取多种形式，全面了解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业务能力、工作实绩(学业成绩)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方面的情况，并形成考察材料。体检工作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24〕1号)、《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国人厅发〔2024〕25号)、《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24〕19号)和《公务员录用体检特殊标准(试行)》(人社部发〔2024〕82号)等规定执行，县纪检监察部门人员全程参与监督。体检工作结束后，由医院出具“合格”或“不合格”的结论性意见，并加盖单位体检专用公章。对考察、体检出现缺额的，按照规定程序和时限，在同岗位面试人员中，按考试最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

十、公示

对考察、体检均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名单，在祁门县政务信息网、祁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公示7天。

十一、签约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或公示结果不影响聘用的，由招聘单位主管部门将拟聘人员名单、《祁门

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批表》(外县在编正式工作人员填写《祁门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调动报批表》)、人事代理人员“解除劳动关系证明”、招聘岗位所要求的学历、学位、资格等证书、实际工作经历证明、考察材料、体检表、公示材料、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另须提供省级组织部门出具的大学生“村官”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省级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教师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全国“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监制、省级“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机构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报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理有关聘用报批手续。

对违反公开招聘规定或未能在2024年8月31日前提供招聘岗位所要求的相应层次的学历、学位等证书的报考人员，取消其聘用资格。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事厅关于在全省事业单位试行人员聘用制度意见的通知》(皖政办〔2024〕13号)规定，招聘单位须与受聘人员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确立人事关系。聘用人员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事业单位新进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聘用。

十二、有关事宜

本《公告》由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

事业单位有关招聘政策及统考考务、面试、考察、体检等后续信息，请考生及时登陆祁门县政务信息网、祁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查询、查阅。

本次招聘统一组织的笔试，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不指定任何教材、复习资料，也不举办、不委托举办任何形式的辅导和培训活动。

本次招聘县纪检监察部门全程参与。

政策咨询电话：0559-4506801(县人社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

监督举报电话：0559-4515055(县纪委、监察局)

考务咨询电话：0559-2354480(市人事考试中心)

上述咨询服务和监督举报电话于正常办公时间使用。

特此公告。

点击下载：2024祁门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计划（岗位）表.xls

更多内容请访问:安徽人事考试网、芜湖人事考试网、芜湖公务员考试网、安徽公务员考试网

中共祁门县委组织部

祁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5月29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